

临江市大栗子街道办事处
2023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三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主要职责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 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党和政府各项任务在辖区内的顺利完成；
2. 讨论决定本街道的城市管理、村组织建设、社区建设、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3. 领导街道办事处和街道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及武装部工作，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依照法律、法规和各自的章程充分行使职权，协调好各方面的关系；
4. 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党工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5.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本街道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
6. 领导街、村委会和社区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7. 协助组织开展整顿社会治安、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活动；
8. 代表市委协调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在社区的活动；
9. 组织协调辖区内的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党组织参与社区管理和服务工作；
10. 负责对流动党员社区党组织的管理，负责选配流动党员社区党组织的负责人，保障流动党员组织的正常活动经费；
11.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临江市大栗子街道办事处隶属于临江市人民政府的行政机关。内设机构6个：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下辖大栗子村、葫芦套村、望江村3个行政村，栗矿社区1个社区。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表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63.4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5.20
财政拨款收入	3,663.41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0	公共安全支出	
三、事业收入		教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9.08
七、其他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59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农林水支出	47.54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93.41	本年支出合计	3,693.4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693.41	支出总计	3,693.41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 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63.4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5.20	445.20	
财政拨款收入	3,663.41	外交支出	0		
非税收入		国防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0	公共安全支出	0		
		教育支出	0		
		科学技术支出	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9.08	3169.0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9	1.59	
		节能环保支出	0		
		城乡社区支出	30		30.00
		农林水支出	47.54	47.54	
		交通运输支出	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金融支出	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住房保障支出	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预备费	0		
		转移性支出	0		
		债务还本支出	0		
		债务付息支出	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3,693.41	本年支出合计	3693.41	3663.41	3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693.41	支出总计	3693.41	3663.41	30.00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3,693.41	431.70	380.96	50.73	3,261.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54	379.54	379.54		
301	01	基本工资	151.75	151.75	151.75		
301	02	津贴补贴	51.73	51.73	51.73		
301	03	奖金	23.81	23.51	23.51		0.30
301	07	绩效工资	57.94	57.94	57.9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59	45.59	45.5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2	18.52	18.5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	1.99	1.9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79	22.79	22.7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1	5.71	5.71		1.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3	50.73		50.73	
302	01	办公费	62.04	14.50		14.50	47.54
302	04	手续费	0.15	0.15		0.15	
302	05	水费	0.15	0.15		0.15	
302	06	电费	2.50	2.50		2.50	
302	07	邮电费	1.00	1.00		1.00	
302	08	取暖费	20.21	8.21		8.21	12.00
302	13	维修(护)费	2.50	2.50		2.50	
302	14	租赁费	0.50	0.50		0.5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6.20	6.20		6.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2.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2	10.02		10.02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0				45.00
303	05	生活补助	3,157.09	1.42	1.42		3,155.67
310		资本性支出	2.5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50	2.5		2.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2.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公务用车购置	

1、“2023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个预算单位。

2、“2023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41 人，其中：在职人员 41 人，离退休人员0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栏次	-1-	-2-	-3-	-4-	-5-
			合 计	30.00				3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2	08		国有土地试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212	08	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0.00				3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请在功能分类科目名称列第一行内填列“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临江市大栗子街道办事处 预算部门(盖章)

填报日期: 2023年01月13日

项目名称	2023年大栗子街道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部分)			
预算部门及编码	临江市大栗子街道办事处-401001	基层预算单位及编码	临江市大栗子街道办事处-401001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	202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0万元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2023年大栗子街道辖区内3个村(大栗子村、望江村、葫芦套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部分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指标1: 农村环境整治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环境整治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环境整治总成本	30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指标2: 改善村生态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村民满意度		100%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和城乡社区支出。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总数为3693.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63.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0万元。2023年本部门支出预算总数3693.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5.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69.0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0.00万元；农林水支出47.54万元。收支总预算比2022年增加3130.52万元，增加5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将边民补贴纳入预算。

二、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总数为3693.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693.41万元，占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63.41万元，占9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0万元，占0.8%。

三、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支出预算总数为3693.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1.70万元，占11.7%；项目支出3261.71万元，占88.3%。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数为3693.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63.41万元，占9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0万元，占0.8%。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数3693.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5.20万元，占12.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69.08万元，占85.80%；卫生健康支出1.59万元，占0.04%；城乡社区支出30.00万元，占0.81%。农林水支出47.54万元，占1.29%。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63.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1.70万元，占12%；项目支出3231.71万元，占88%。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数431.7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80.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生活补助；公用经费50.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租赁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公车运行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5万元，与2022年持平。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无变化；2.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无变化；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维护费2.5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度无预算。

八、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0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30.00万元，占10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公用经费总计50.73万元，其中办公费14.5万元；手续费0.15万元；水费0.15万元；电费2.5万元；邮电费1万元；取暖费8.21万元；办公用房等维修（护）费2.5万元；租赁费0.5万元，委托业务费6.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0.02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2.5万元；公务用车维修费2.5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为公务用车，房屋1600平方米。

十、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确定3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30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指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卫生

健康管理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事务、行政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指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农业支出、林业支出、水利支出、扶贫支出、农业综合开发支出等。如水利局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水利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